

2020年度财政项目绩效自我评价

项目名称	大联动居村考核	预算单位	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			
具体实施处（科室）		是否为经常性项目	是			
当年预算数（元）	589,000.00	上年预算金额（元）	0.00			
预算执行数（元）	589,000.00	预算执行率（%）	100.00%			
项目年度总目标	<p>项目总目标：充分发挥监督考核和奖惩激励机制“指挥棒”作用，督促居村重视社会管理工作，确保问题隐患在基层“管得住、控得牢”，提升自治能力，夯实小网格前端管理</p> <p>项目年度目标：完成2020年大联动居村考核工作，巡管员考核完成率达到100%，考核费用支付完成率达到100%，考核费用支付及时准确，居村考核优良率达到100%，通过考核提升基层自治能力</p>					
自评时间	2021-07-13					
绩效等级	优					
主要绩效	<p>对照市、区两级关于建设全市“一网统管”工作要求，以业务流程再造和运行机制创新为重点，分步骤整合网格化管理、治安维稳、应急管理、城管执法、市场监管、社区自治、市场化服务等各类执法管理和社会力量，进一步做实网格化前端管理平台，做强城市运行综合管理平台，拟定浦锦城运中心方案。目前已完成了方案的制定和下发。</p>					
主要问题	<p>1、2020年案件上报有效率92%，出现部分案件作废情况 2、2020年上半年有多月出现15日之后发放考核费的情况</p>					
改进措施	<p>1、每月根据上月上报作废案件情况，对所有居村进行培训，以防下月再次出现错误上报 2、加快考核和发放工作，在保证准确率的前提下，保证时效性</p>					
一级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解释	权重	评分规则	自评分	备注
	财务（资产）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项目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、有效，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、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，以及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。	5	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（资产）管理办法；（1分）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。（1分）③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；（1分）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；（1分）⑤是否按项目进行成本核算，开展必要的项目成本控制。（1分）	5	
	项目设立的规范性	项目的申请、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，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。	5	①是否与项目本部门（单位）职责密切相关；（1分）②是否符合部门（单位）中期规划、年度目标和计划；（1分）③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；（1分）④项目是否经过本部门（单位）预算评审；（1分）⑤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集体决策等。（1分）	5	

投入与管理 (36分)	绩效目标合理性	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,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, 绩效目标与预算是否匹配。	8	①是否随同项目预算同时设置和报送绩效目标(1分)②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预算或资金量相匹配;(2分)③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和指标值;(1分)④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细化和量化(主要体现在依据充分、流程合规、数量合适、单价合理、)(4分)其中:科学细化量化的得4分,基本细化量化的得2分,未细化量化的不得分	8	
	预算执行率	反映项目预算执行的进度	8	(参考分值区间,按实际完成情况打分)①预算执行率在90%及以上得8分;②预算执行率大于80%以上不到90%得6-8分;③预算执行率70%以上不到80%得4-6分;④预算执行率70%以下,不得分。	8	
	资金使用的合规性	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制度和规定,项目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和安全。	6	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、财政管理改革要求、财务管理制度,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。(包括公务卡、“三公”经费、政府采购等);(3分)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;(1分)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	6	
	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执行的有效性	与项目直接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、完善和有效,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,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。	4	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科学合理的业务管理制度;(1分)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;(1分)③项目合同书、验收报告、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;(1分)④是否采取了有效的推进、质量检查、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。(1分)	4	
产出目标 (34分)	巡管员考核完成率	是否将所有巡管员都纳入考核结果中	7	合计针对82名考核巡管员进行考核,全部考核得满分,每缺一人扣1分	7	
	居村季度考核完成率	是否能将32个居村都纳入考核中	7	合计针对32个居村进行考核,全部考核得满分,每缺一个居村扣1分	7	
	考核费用发放准确率	保证每月发放的考核费用无漏发、无错发	7	无错发、漏发情况得满分,错发、漏发量/总发放数,按比例扣分	7	
	案件上报有效率	各居村巡管员上报案件为有效案件,无退回和作废案件	7	案件上报有效率达95%-100%得满分;案件上报有效率90%-94%得5分;案件上报有效率80%-89%得3分;80%以下不得分	5	居村上报部分案件存在作废情况,上报有效率92%,扣2分
	考核及时率	是否能准时将上月考核发放至各居村	6	每月15日之前完成上月考核发放得满分,15日-30日之间得3分,延至下月之后不得分	3	2020年每月考核发放时间平均为15日之后,扣3分
效果目标 (15分)	居村自治能力提升	前端自治案件量上升	4	环比上一年每上升2.5%得1分,10%以上得满分	4	
	巡管员工作效率提升	巡管员上报案件数量是否达标	4	每人每月上报案件30件得满分,每少报一条缺扣0.5分	4	
	有效投诉率	根据居村责任倒查情况进行扣分	4	根据年度区责任倒查情况进行扣分,居村无责任倒查案件得满分,每一责任倒查案件扣0.2分	4	
	考核对象满意度	年底最后一次居村工作例会做考核费发放满意度调查	3	满意度达95%-100%得满分;满意度90%-94%得1分;90%以下不得分	3	
影响力目标 (15分)	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	及时根据区域运中心考核情况和街道自身情况修改和完善考核制度	15	每月召开居村工作例会,未能在每月15日之前召开的,每晚开或未开一次扣2分	15	
合计			100.00		95.00	
<p>说明: 1、依据本项目应实现的绩效目标或工作计划,对照已完成的情况,进行绩效自评。</p> <p>2、绩效等级说明:自评分合计90(含)-100分为优秀,75(含)-90分为良好,60(含)-75分为合格,0-60分为不合格。</p> <p>3、产出目标、效果目标和影响力目标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绩效指标。</p>						